

尺牘

海潮音文庫

于右任印

叢刊海潮音文庫 第四編

佛學餘論三 尺牘目錄 上冊

與剛伯先生	張元鉉	一
復黃雪峯居士	太虛	四
與興東居士	王四圓	六
復覺如	前人	七
復黃鶴嶺直指	馬僧摩南詢草	八
寄黃茶基居士		一一
覆陳周怡	天然法師遺著	一三
覆美長老	前人	一四
復黃謙六	弘願	一六

復黃謙六	太虛	一九
自印度致友人共四通	許丹	二〇
致皖鐸主筆	覺三	四〇
答周淨性居士	馬濟川	四〇
復友人書	張元鈺	四二
復某居士	徐文蔚	四五
復沈潤蒼居士	海屍	四七
與吳夢非先生	范古農	五〇
與張子石論佛學	夢耕	五一
致周孟由居士	尤惜陰	五三
答梁溪朱居士	前人	五五
答天渡居士	某法師	五七

致慧融居士論尼庵	某居士	五九
上陳省長論保護佛教	方光	六四
答中翰君	竟無	六五
勸吳子玉修淨業	何霎	六八
自錫蘭致虛師	鄭太樸	六九
致趙夷午司令	熊希齡	七三
致素華女居士	鳳珠	七七
復鳳珠女居士	素華	七八
致狄平子居士請於時報增佛學週刊	沈李月華	八三
致海潮音社	馬冀平	八五
復湯一心居士	王弘願	八六
致一如居士	希聲	八七

復太虛法師	葉恭綽	八九
與友人論佛法	四宏學院	九〇
與聶雲台先生	唐蔚棫	九五
上張齋庵師	江謙	九七
致李隱塵居士二首	李經義	一〇一
致唐大圓居士	王恩洋	一〇三
答王恩洋居士	唐大定	一〇五
與友人論學佛	隱塵	一〇八
覆劉玄達居士	善因	一〇九
答錢石蘭居士	大圓	一一〇
致曾錫光先生	陳妄清等	一一四

5 錄 目 三 尺 矩 論 餘 學 佛

與月波姪	慧音	一一六
致歐陽竟無先生	袁聞純	一一〇
代答吳退盦居士	大圓	一二二
致張葆元先生	袁聞純	一二三
勸孫思昉覃精佛學		一二四
致太虛法師	稻葉圓成	一二六
復大圓居士	黃涵之	一二八
答顏慧欣居士	大圓	一二九
答曾樂玄居士	大圓	一三一
答某師		一三二
致太虛法師	傅子揚	一三四
與鍊心宗兄	大圓	一三五

致大圓居士	王弘願	一三七
答王弘願居士	大圓	一三九
答鍾太愚君	戒常	一四〇
答嵩居士	佛隱	一四三
復展霄從兄	唐大定	一四四
與某君論改良教育	蕭願西	一四五
致大圓宗弟	唐鍊心	一四七
答鍊心宗兄	大圓	一五〇
寄月滄法師	悅安	一五三
致大圓居士	王恩洋	一五六
與大圓伯兄	唐大休	一五八
答大休二弟	大圓	一六〇

佛學餘論三尺牘

7

復徐黃二女士	比丘尼能空	一六五
致友梅哥	月香	一六七
答某君	太虛	一六九
上太虛法師	大勇	一七〇
答孟公衡知事	大圓	一七二
致妙闡法師	歐陽漸	一七三
答段瑞翔君	大圓	一七四
致薛微笑居士	程聖功	一七六
答大圓居士	印光	一七七
答段瑞翔居士	大圓	一七八
致大圓居士	曹衲安	一七九
答陳子琦居士	大圓	一八〇

答大休弟	大圓	一八二
覆段瑞翔居士	大圓	一八三
與李紹蓮宗兄	引	一八六
答某君	佛隱	一八七
致大圓居士	胡晉接	一八八
覆駱季和君	蔣維喬	一八九
與大圓居士	印光	一九一
復印光法師	唐大圓	一九三
答臧貫禪居士	大圓	一九四
與景昌極居士	意大利羅馬大學教授	一九五
答多謙教授	景昌極	一九六
與郁九齡居士論素食譜	念生	一九八

復張季高君	傅了緣	一九九
致海潮音社	顧雪華	二〇〇
答顧葉二女士	葉翠香	二〇一
致太虛法師	大定代作	二〇二
又	北京僧界	二〇四
致月朗和尚		二〇六
與爛雲法師	八指頭陀末刊遺稿	二〇七
復陳靜淵先生	前人	二〇九
致易笏山方伯	前人	二一〇
答謝吟雪女士	笠居衆生代答	二一二
致大圓居士	劉仁航	二一四
上太虛法師	寄塵	二一六

又	二一七
復佛學院	式 崇 二一九
答譚希明居士	袁聞純 二二〇
復廉南湖居士	何 霽 二二三

佛學叢刊海潮音文庫第四編

佛學餘論三 尺牘 上冊

與

剛

伯

1

與剛伯

張元鈺

蓉垣小聚時。挹清塵。私心謂可常叨大教。不圖世事無常。先生則欲住不能。翩然東下。(鈺)則欲歸不得。困處一隅。回思曩者論義不合。輒復起立遼室。以解其氣之糾紛。使歸和順。此境遂如隔世。可勝浩歎。(中略)昨子厚寄到先生所致書。知先生亦頗念(鈺)。並贈汪羅彭薛四先生文合鈔一部。謝謝。惟所加榮褒。萬不敢當。蓋儉德君子。固

有之。（鉉）愧非君子。故知今之所居。非必居困君子之所居也。若果爲困之君子者。則何往非君子。且能以厚德載物。自强不息久矣。先生縱偏好。亦必知（鉉）之未到至誠地步也。觀所論佛氏之道。頓觸舊習。依據同聲相應之理。姑一肆其狂瞽。若謂舊學商量。則（鉉）豈敢（鉉）竊謂先生蓋乘願力而來。欲現科學身而說法。後此度人無量。實可讚歎。惟執見不化。實爲修道進道之大障礙。淨土禪宗古來在家出家諸賢哲。由之悟道者多矣。先生不能虛心如法修習。而以性不契不喜遠之。此非善於學道者也。子曰。不踐迹。亦不入於室。此義幸深思之。若唯識家之言。則謂此種現相。由於慢疑不正見。三種根本煩惱所顯。（鉉）於唯識宗僅略習。不能言其詳。然信此理不錯。先生如有意。可自尋唯識經論覽之。又先生自謙駁雜。實乖事情。方今以科學證佛學。正屬時之所宜。何駁雜之有。要貴擬議必當。語不離宗。斯爲善譬耳。所引無線電機一譬。甚愜鄙懷。夫僅一電機。置於喜馬拉峯。雖固高貴。世莫得其用也。必也有多數同式之電機。偏置諸方。而後由此最高電機。所發最真最要最妙之消息。遂能偏及諸方矣。前之電機。非他佛也。後之電

機。則諸方之學佛者也。電機非同式。則消息不可通。即可通。亦不能正確。其本非電機之不可通消息明矣。同式奈何。與佛同一修行也。自發菩提心。歷十信。十住。向行地。至等覺而妙覺也。同式電機之通消息也。明雖各有大銅網球。佔多面積。藉空氣以便交通。實則其機體潛入於地面。託地球而同爲一體。故能無礙。亦猶世尊以大悲大願與吾人息息相通。不爲時方所礙。實由心入實相佛性海中。與吾人同一性體。故能相通也。所惜我輩自迷本性。雖聞有佛與衆生同一體之說。不能信解行證。爲可歎憫耳。又先生言化城牛車。類爲寓言者。意則是矣。惟講家例不用寓言之名詞。命爲表法。意謂斯固言矣。又謂之寓言。嫌乎複。且所寓者何也。若表法者。斯言卽爲能表。其所表則法也。法者心法也。愚意謂學各種科學。斷不礙學佛。祇視其志向與存心何。如譬如孔子食肉能多。惟酒無量。必非酒囊飯袋之儕。後之心存利祿者。何嘗不三更燈火五更雞。枕經胙史。恐古聖賢迹。雖無以異人。必另有一番懷抱也。(鉉)小人間居。多愁多病。讀書無恆心。性情益更褊急。除與子厚常通問外。他處鮮有書札相通。恐言出招尤耳。承故人遠念。喜溢於心。又適逢

舊日習氣復發。不覺胡言滿紙。謬妄之處。尙祈不吝指示。

## 復黃雪峯居士

## 太虛

(前略)吾今據以評判古人者。原不外觀察古人平生所遺言義行事之全。以斷其爲何如之輩耳。來教既以儒道屬人天乘爲是。又云孔子以儒立教。以人道訓世。則彌見以孔子當屬之人乘耳。乃復曰孔子超乎儒教。非楊墨耶。回可同日而語。推其極致。孔佛一也。云云。又何所據而云然耶。若憑虛而爲斯說。則若楊若墨若耶若回。又孰不可作斯說耶。若刺取一二語。如所謂先天而天弗違等句。以爲據耶。則若楊若墨若耶若回之書中。又孰不能刺取一二語。以爲比附。如所謂融通各教。叛命基督教之談道書等類。以爲

楊佛一致乃至回佛一致耶。若孔子先天而天弗違等語。若遇寒則衣。遇饑則食。此後天而奉天時也。若未寒而先貯之棉。則寒不能困。未饑而預積之糧。則饑不能苦。此先天而天弗違也。無論其本爲人事之常。無關出世之法。即使義符出世之法。亦所謂如蟲食木偶然成字而已。蓋孔子旣未嘗於出世佛法有說。到行到彰明皎著之徵驗。而顯然爲天下後世所咸見者。唯在乎人倫之道。則亦安能憑自心愛憎之情。謂其獨超儒教而與佛一致耶。要知佛法間亦與諸世教論同者。一者依平等真如觀之。雖塵芥蟲蟻亦與十方三世一切諸佛平等平等。尙何世教諸聖之不同等乎。然世教諸聖與佛同等。亦卽與蟻芥同等。不足翹異之以爲尊榮也。二者依差別法化中之一階以言同等。若對於人世羣俗而言。則佛教與各教同有馴致人羣以爲善之功是也。若依其智證之分滿。行果之深淺。教理之徧圓。德用之粗妙。雖等覺地之大士。猶不能望佛。况纔以人倫之至謂之聖人。之孔子哉。（下略）

## 與興東居士論呂祖註講金剛心經書王四圓

承惠寄呂祖註講金剛心經八本。飭代爲分送。深感樂善之誠。然此書弟不願代爲分送也。紫陽真人作悟真篇。以明玄門秘要。復作頌偈等三十二篇。一一從性地演出最上一乘之妙旨。清世宗皇帝收入御選語錄。廁之寒山拾得暨古大禪師之列。了無愧色。蓋其知見已佛矣。今是經註講。不但不能抉出金剛心經妙義。卽名相楚語。動輒錯誤。(如摩訶薩十波羅密等不勝指摘)甚且公然戒人以割截支解經文。不可認作實有其事。如其所言。則是釋迦牟尼如來作妄語以誑衆生矣。其書本出乩筆。淺人僞譏無疑。而其禍實足以謗如來正經。蔽衆生本智。與作因緣。必無利益。弟願足下遇發心法施時。須購請金陵刻經處所出者爲好。因彼處所刻經皆經楊居士檢定。無僞僻之著也。